



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
法律小组委员会
第四十一届会议
2002年4月2日至12日，维也纳
议程项目 6(a)
与外层空间定义和定界有关的事项

审议外层空间定义和定界问题的历史概要

秘书处的报告

更正

1. 第1页第1段

在最后一句结尾处添加一新尾注，经此添加后的该句如下：

法律小组委员会核可了工作组的报告。¹

并相应重编（文件案文中）其余尾注编号。

2. 第7页，注

在尾注1之前添一新尾注如下：

¹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核可了工作组的报告，但有一种意见认为，关于外层空间定义和定界问题的讨论并无好处，而且该代表团并不赞成工作组报告第9-12段中所发表的意见（A/AC.105/763和Corr.1，第66段）。

并相应重编尾注中其余编号。

